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富強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0)

網址：<http://www.290.com.hk>

(1)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七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及 (2) 董事退任及董事委員會成員變更

茲提述中國富強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二年九月八日之通函及補充通函（「該等通函」），以及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二年九月八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補充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該等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1)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除第2.(d)項、第2.(f)項及第7項提呈決議案外，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二零二二年九月八日之補充通告內之所有提呈決議案（「提呈決議案」）均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及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為915,307,885股。本公司概無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惟須放棄於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投贊成票之股份，亦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人士於該等通函中表明其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之意向。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點票工作之監票員。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1.	接受、考慮及採納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書與本公司核數師報告書	671,015,990 (100.0000%)	0 (0.0000%)	671,015,990
2.	(a) 重選柳志偉博士為執行董事	449,372,990 (66.9690%)	221,643,000 (33.0310%)	671,015,990
	(b) 重選孫青女士為執行董事	449,372,990 (66.9690%)	221,643,000 (33.0310%)	671,015,990
	(c) 重選韓瀚霆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515,626,190 (76.8426%)	155,389,800 (23.1574%)	671,015,990
	(d) 重選吳凌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240,191,190 (35.7952%)	430,824,800 (64.2048%)	671,015,990
	(e) 重選柳昊遠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449,372,990 (66.9690%)	221,643,000 (33.0310%)	671,015,990
	(f) 重選劉欣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40,191,190 (35.7952%)	430,824,800 (64.2048%)	671,015,990
	(g) 重選趙根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449,372,990 (66.9690%)	221,643,000 (33.0310%)	671,015,990
	(h)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671,015,990 (100.0000%)	0 (0.0000%)	671,015,990
	(i) 授予董事會權力委任額外董事	671,015,990 (100.0000%)	0 (0.0000%)	671,015,990
3.	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671,015,990 (100.0000%)	0 (0.0000%)	671,015,990
4.	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股東週年大會當天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之本公司股份	449,372,990 (66.9690%)	221,643,000 (33.0310%)	671,015,99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5.	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股東週年大會當天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之本公司股份	671,015,990 (100.0000%)	0 (0.0000%)	671,015,990
6.	加入本公司根據上述第5項決議案購回之股份數目，以擴大根據上述第4項決議案授予董事會之授權	671,015,990 (100.0000%)	0 (0.0000%)	671,015,990
特別決議案*		票數 (概約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7.	考慮及批准建議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及採納經修訂及重列之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	449,372,990 (66.9690%)	221,643,000 (33.0310%)	671,015,990

* 提呈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補充通告內。

由於除第2.(d)項和第2.(f)項提呈決議案外，投票贊成每項提呈決議案的票數均超過50%，故除第2.(d)項和第2.(f)項提呈決議案外，所有提呈決議案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由於第7項提呈決議案之贊成票數不能達到75%以上，故第7項提呈決議案未獲通過為本公司之特別決議案。

董事會全體董事（除吳凌先生外）均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2) 董事退任及董事委員會成員變更

由於有關重選吳凌先生（「吳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之第2.(d)項提呈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未獲通過，吳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非執行董事。

由於有關重選劉欣先生（「劉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第2.(f)項提呈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未獲通過，劉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於退任後，劉先生亦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吳先生及劉先生在任期間對本公司所作出之貢獻表示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中國富強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柳志偉

香港，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柳志偉博士（主席）及孫青女士；三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韓瀚霆先生、陳志偉先生及柳昊遠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健生先生、趙公直先生、李高峰先生及趙根先生。